

# 國立員林崇實高工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及暑假期間家長聯繫函暨學生生活公約

親愛的家長：

學校暑假自 7 月 3 日至 8 月 31 日止，學生應辦理事項之日程列表及暑假生活公約謹附如下，請 貴家長參考，暑假期間也請叮嚀 貴子弟，遵循學生生活公約，養成良好生活習慣。如有聯繫事項，隨時撥電話至學校生輔組 8347106#512、註冊組 8347106#303，或逕與班級導師聯繫，我們樂意協助您。如發生緊急事件，可隨時撥打本校校安中心電話 8344304，我們將及時予以協助。

此致

貴家長

國立員林崇實高工 110.06.28 敬啟

## 第二學期期末及暑假期間重要注意事項

- 請同學於暑假期間，能把握時間溫習學業；如導師/老師有規劃暑假學習內容，請務必配合學習。有問題可致電本校教務處(分機 301)。
- 本學期期末補考原定於 7 月 16 日，但因疫情狀況可能調整考試方式，再請同學留意學校公告(及學校 Email)。
- 疫情變化難於預期，各項異動都會公告在學校網頁及寄 E-mail 至信箱，再請同學及家長能多注意。

辦理事項	辦理日期	說明
期末考	6 月 30(三)至 7 月 2 日(五)	因受疫情影響，期末考試改採多元評量方式辦理。
結業式		配合停課不到校政策，取消辦理結業式。
補考日期	7 月 16 日(五)	返校測驗(隨疫情狀況調整補考方式)
學生學習歷程		1.9 月 30 日(四)前上傳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2.10 月 5 日(二)課程學習成果認證不通過補上傳截止(未於 9 月 30 日前上傳者無法再補上傳)。 3.10 月 15 日(五)前完成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勾選。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教育部延後相關作業時程，但仍請同學盡早完成上傳、認證及勾選。
109 學年度 重補修	暫定 7 月 26 日 (一)陸續開課	1.即日起開放重修選課，上學期之課程選課於 7/9(日)截止，下學期之課程選課於 7/20(二)截止，並陸續開課，上課科目及時間公布於學校網站最新消息\重補修公告(每天晚上 7:00 前更新，請隨時上網查詢)。 2.重修選課系統，請至 <a href="https://web2.ischool.com.tw/?school=csvs.chc.edu.tw#csvs.chc.edu.tw">https://web2.ischool.com.tw/?school=csvs.chc.edu.tw#csvs.chc.edu.tw</a> ，或至學校首頁\常用連結點選。 3.操作手冊請至重補修公告裡下載參閱。 4.之後會錄製重補修相關說明及重修選課操作影片給同學參閱。
暑期輔導		取消辦理
二、三年級 返校日	7 月 26 日(一)	1.上午 8 時 30 分到校並至活動中心集合。 2.導師分發第二學期成績單。(請各班派員於 8 時 40 分前，先至教務處班級櫃領取成績單) 3.未及於期末申請學雜費減免申請者，請於 9 月 2 日(四)前將申請表交至註冊組。 4.返校日因故無法到校者，請於 8 月 9 日(一)上 8 時 30 分補返校。(至教室室集合) 5.若補返校日仍未依規定到校者，除按學生獎懲規定檢討辦理外；另涉及個人權益部分，需自行負責。
申請助學貸款	8 月 1 日(日) 至 9 月 30 日(四)	1.請於拿到註冊繳費單後，於註冊日前完成上網填寫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 貸款網址： <a href="https://sloan.bot.com.tw">https://sloan.bot.com.tw</a> 2.與台灣銀行分行預約對保時段，與連帶保證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攜帶申貸日前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印章、國民身分證、學生證及註冊收費通知單，至預約對保之台銀分行辦妥簽約。 3.將申請書第二聯、戶籍謄本一份及原註冊繳費單送至學務處訓育組，經訓育組蓋章後，至總務處出納組換發助學貸款專用註冊繳費單，再繳款註冊。
註冊暨開學	9 月 1 日 (星期三)	1.上午 7 時 30 分打掃清潔區域及教室。第 1~2 節課為打掃、註冊、領書，第 3 節課開學典禮，第 4 節課正式上課。 2.同學請穿著夏季校服(短袖上衣、長褲(裙子)、穿黑皮鞋、襪子、腰帶)，攜帶書包準時到校辦理註冊。 3.註冊流程： (1)發放註冊單(請各班派人至班級櫃領取)。 (2)各班導師及輔導教官檢查服裝儀容。 (3)請設備股長至班級櫃領取設備清冊，完成設備點交。 4.凡民國 92 年次(含)以前出生之男同學，應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以憑辦理緩徵；如因未繳交證件致無法辦理緩徵時，後果自行負責。
二、三年級 複習考	9 月 2 日(四)	考試內容及範圍將公告於本校教務處網頁。

## 109-2 暑假返校服務班級及日期表

暑假返校服務班級及日期表(班級為新學年度)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日期	班級
8/2(一)	空調二甲	8/13(五)	資三甲	8/25(三)	空調二乙						
8/4(三)	資二甲	8/16(一)	化三甲	8/27(五)	空調二甲						
8/6(五)	體二甲	8/18(三)	化三乙								
8/9(一)	化三甲	8/20(五)	空調三甲								
8/11(三)	化三乙	8/23(一)	資二甲								
說明	一、整潔比賽列為各年級最後三名班級及生活榮譽競賽列為各年級最後三名班級，返校服務乙次。 二、返校服務班級於當日上午 8 時 30 分到校，打掃時間到上午 11 時，共 2.5 個小時，在健康中心前集合點名。(穿著學校運動服，凡服儀不整者，一律視同缺席) 三、按時返校服務，不得無故缺席，並告知父母(因事病請假得向衛生組報備，凡無故缺席者，開學一律以返校勤讀二次處理)。										

## 【暑假期間學生生活公約】

- 一、參加旅遊宜結伴同行，事先應周詳準備才能確保安全。並請學生善加運用「教育部提醒學生暑假期間安全注意事項」網頁，網址：[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14E0B10A70877761](https://www.edu.tw/News_Content.aspx?n=9E7AC85F1954DDA8&s=14E0B10A70877761)
- 二、不涉足進出分子複雜是非多之撞球場、K T V、電動玩具店等場所；舞廳、酒家（吧）、茶坊等場所，亦應避免涉足。
- 三、「愛自己、愛別人、珍惜生命」，提倡正當娛樂，不流連網際網路店，並避免利用色情網路、光碟、解碼器等接觸色情，確保身心健康；同時應注意網路使用之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避免觸法。
- 四、暑假期間外出應以結伴同行為宜，如遇歹徒意圖不軌、強行擄人等危險時，應大聲呼救且快步跑向人群聚集處求援，以確保安全。
- 五、活動安全：學生於暑假期間往往會從事大量的休閒活動，依活動場地的不同，區分為室內活動及戶外活動：
  - (一) 室內活動：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電影院、百貨公司賣場、KTV、MTV、室內演唱會、室內團體活動等，從事該項活動時，首先應選擇安全無疑慮之場所並熟悉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學校應提醒學生熟悉相關消防（逃生）器材操作，如滅火器、緩降機等，並以保護自身安全為原則，方能確保學生從事室內活動時之安全。其次，應告誡同學避免涉足不正當場所，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
  - (二) 戶外活動：1.暑假期間從事各類戶外活動，首先應注意天候變化及熟悉地形環境，教育部「四不要」提醒：
    - (1)不要逞強：進行登山、露營、溯溪、戲水、水岸、田野調查研究等活動時，除需做好行前裝備檢查外，更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不要逞強。
    - (2)不要去危險水域：不要去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
    - (3)氣候不佳，不要從事戶外活動：遭遇大潮、豪雨等天候狀況不佳時，不建議從事戶外活動或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以預防突發性之危安事件(如海灘裂流、碎浪、地形效應等問題)。
    - (4)不要在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發生閃電雷鳴時，應遠離外露的金屬物體、鐵欄杆、高大廣告牌等建築物，及避免至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如工棚、車棚、遮陽傘下），並且應停止游泳、划船並上岸到安全的避雨場所。
- 六、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如洗澡、室內烤肉），保持室內空氣暢通；內政部消防署網站：<http://enews.nfa.gov.tw/issue/961025/images/radio.htm>「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防災安全診斷」可多加利用。
- 七、不無照騎乘機車或危險駕駛；有駕照騎乘機車必須戴安全帽，並遵守交通規則。
- 八、暑假打工時，應慎選場所並注意健康、安全、適當等原則，應經家長同意，並向學校生活輔導組報備，切勿違法打工(如販賣違法光碟)或成為詐騙集團人頭戶，車手等詐欺共犯。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訂定「在學青年校外工讀注意事項」，放置於 RICH 職場體驗網「工讀權益」專區可供查詢。RICH 職場體驗網之網址為 <https://rich.yda.gov.tw/rich/#/>。
- 九、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應切記反詐騙 3 步驟：「保持冷靜」、「小心查證」、「立即報警」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尋求協助，內政部警政署參考網站(<http://www.cib.gov.tw/index.aspx>)。
- 十、決不濫用藥物（如安非他命、K 他命、搖頭丸、FM2、一粒眠...等毒品）、不飲酒、不吸煙、不嚼食檳榔、不賭博、不飆車。
- 十一、夜間 10 時以後依「春風專案」規定，無成年親友陪伴，不得在公共場所遊蕩。
- 十二、平日應注意個人衛生(正確洗手)及保健，生病時儘速就醫並在家休息，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如從疫區返國應做好 10 日自主健康管理。
- 十三、暑假期間如遇霸凌，學生或家長第一時間可向學校反映或透過教育部 24 小時免付費投訴專線（0800200885）或本校投訴專線（04-8344304），立即處理後續可能發生的霸凌行為。
- 十四、社團法人中華白絲帶關懷協會，提供網路成癮相關諮詢網路及電話，請家長及同學多加應用，家庭網安熱線電話：(02) 3393-1885 諮詢網站 <http://www.cyberangel.org.tw/hotline> 服務時間：每週一～週五 AM 9：30～11：30 / PM1：30～3：30
- 十五、家庭教育諮詢，凡有關家庭問題、婚姻溝通、兩性交往、自我調適、親子關係、人際關係或溝通問題，皆可來電撥打 4128185 諮詢(手機加 02)。服務時間為週一～週六 AM9:00~12:00/PM14:00~17:00、週一～週五晚間 18:00~21:00。另外可上「教育部家庭教育網」（<http://moe.familyedu.moe.gov.tw>）查詢相關訊息。
- 十六、暑假期間學生如赴海外服務或旅遊，應注意服務、旅遊地點之傳染病風險並採行預防措施以維護個人健康。相關訊息請洽級病管制署網站：<http://www.cdc.gov.tw>
- 十七、加強學生法治觀念，分享新聞乙則，請同學切勿以身試法。相關連結網站：<https://tw.appledaily.com/local/20210607/JHDX75A7WZDGRPVKRY5K74IEVA/>

※ 本資料惠請 貴家長參閱，並督導 貴子弟能以良好生活習慣快樂過暑假。回條請 您於 109 年 7 月 2 日(四)前由貴子弟交回，感謝您。

=====請====沿====線====撕====下=====

### 國立員林崇實高工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及暑假期間家長聯繫函暨學生生活公約 (回條繳回-教室)

本人已收悉學校規定期末及暑假期間學生應行辦理及注意事項，並將共同督導子弟遵守生活公約。

班級：\_\_\_\_\_ 座號：\_\_\_\_\_ 姓名：\_\_\_\_\_

家長(簽名) \_\_\_\_\_

國立員林崇實高工 教務處註冊組  
110 年 06 月 29 日